

东凤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等有关规定,现对东凤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开展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工作前进行信息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名称

东凤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二、项目概况

随着中山市城市建设陆续发展,城市需水量快速提升,东凤水厂作为北部镇区主力水厂,现状水厂供水能力不满足未来的供水需求,为解决东凤、阜沙的用水缺口和旧水厂系统设备老化问题,保障供水能力,支撑城市发展,东凤水厂进行扩建工程的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项目建设地点东凤水厂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处于中山市西北部,同乐工业片区。项目计划将现状东凤水厂进行三期扩建,不含旧系统的改造,不含取水头部扩建、原水管建设等内容。项目示意图见下图所示。项目拟采用开挖施工,新建构筑物的方式进行建设工作。

三、征求公众意见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涉及东兴社区、同乐工业园与项目沿线相关的社会公众人群以及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周边可能受到影响的居民、企业和社会组织。

征求意见内容:项目实施对生产生活,生态环境和社会经济发展的意见,包括对个人以及单位的生产生活影响,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对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和交通压力的意见,项目实施对城市发展和经济建设的影响,对项目建设的态度、意见和建议以及其他相关问题。

项目可能存在的社会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序号	潜在的社会风险	具体影响内容	防范和化解措施
1	施工期声环境染风险	机械加工设备、推土机、挖土机等施工设备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机械噪声	设声障屏蔽,对施工机械采取降噪措施,集中力量、逐段施工,缩短施工周期
2	施工期大气环境染风险	部分地块开挖土方、施工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	设置塑料编织布围栏、洒水设施,弃土及时清运等降尘措施
3	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风险	施工建设产生的弃渣、建筑垃圾以及生活废弃物	执行废渣处置和运输计划,设立垃圾暂存点,及时清运废渣和生活废弃物
4	施工期安全和交通影响	设备、车辆占用部分道路和空地	设计临时便道,交通繁忙路段错峰避让施工
5	施工期生态破坏风险	土方开挖、构筑物新建造成部分植被和水土流失	施工完成后恢复施工场所的生态环境和路面修复重建
6	施工期安全文明施工风险	季节性天气造成雨水积水,施工用电及危险性场所施工存在潜在的人身安全问题	建立完善的安全保障制度和配备安全设施,设置安全标示及事故照明设施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期间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本次征求意见时间: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

六、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13085851292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23号

E-MAIL:519251557@qq.com

邮编:528403

七、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方式

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小姐

电话:0760-88263990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605卡

E-MAIL:zym7012@163.com

邮编:528403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8日

东凤水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示意图

